证券代码: 836731 证券简称: 盛邦安全 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远江盛邦(北京)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远江盛邦(北京)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6月2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16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,实到董事5人,会议由董事长权晓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上海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:公司拟与自然人任高锋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远江盛邦 (上海)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为上海子公司),注册地为上海自贸 区(具体地址未定),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万元,其中公司以实物(即公司产 品)方式出资260.1万元,占注册资本的51%,任高锋以货币方式出资249.9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49%。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见《对外投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6-016)。

表决情况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: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:

1、将第 105 条第一款第三项由"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以下的委托理财事项"变更为"十二个月内累计余额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委托理财事

项"。

表决情况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: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8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远江盛邦(北京)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江盛邦(北京)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11日